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比亞迪股份有限公司
BYD COMPANY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211)

網站：<http://www.byd.com>

海外監管公告

以下為比亞迪股份有限公司於深圳證券交易所網站所刊發之「比亞迪股份有限公司當年累計新增借款超過上年末淨資產百分之二十的公告」。

承董事會命

比亞迪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王傳福

中國·深圳，二零一八年七月六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王傳福先生，非執行董事呂向陽先生及夏佐全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王子冬先生、鄒飛先生及張然女士。

证券代码：002594
债券代码：112190
债券代码：112264
债券代码：112530
债券代码：112674

证券简称：比亚迪
债券简称：11亚迪02
债券简称：15亚迪01
债券简称：17亚迪01
债券简称：18亚迪01

公告编号：2018-061

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

当年累计新增借款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二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截至2018年6月30日，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合并口径(以下同)累计新增借款人民币124.07亿元，超过2017年经审计的净资产(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人民币550.04亿元的20%。现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2015年修订)》、《公司债券监管问答(五)》等法规规定，公司就2018年当年累计新增借款情况公告如下：

一、主要财务数据概况

(一) 2017年12月31日净资产(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经审计)：人民币550.04亿元；

(二) 2017年12月31日借款余额(含发行债务融资工具)(经审计)：人民币565.11亿元；

(三) 2018年6月30日借款余额(含发行债务融资工具)(未经审计)：人民币689.18亿元；

(四) 2018年1月至6月累计新增借款金额(未经审计)：人民币124.07亿元；

(五) 累计新增借款占2017年未经审计净资产比例：22.56%。

二、新增借款分类披露

(一) 银行贷款新增净额：人民币14.76亿元，占2017年未经审计净资产的2.68%；

(二) 企业债券、公司债券、金融债券、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新增净额：人民币69.90亿元，占2017年未经审计净资产的12.71%；

(三) 委托贷款、融资租赁借款、小额贷款新增净额：人民币-5.02亿元，占2017年未经审计净资产的-0.91%；

(四) 其它借款新增净额：人民币44.43亿元，占2017年未经审计净资产的8.08%。

三、本年度新增借款对偿债能力的影响分析

上述新增借款属于公司正常经营活动范围。截至本公告出具日，公司经营情况稳健，各项业务经营情况正常。公司将根据债务的本息到期支付安排，合理调度分配资金，保证按期支付到期利息和本金。

上述财务数据为合并口径计算，除2017年净资产经审计和2017年末借款余额外，其他均未经审计，敬请投资者注意。

特此公告。

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7月6日